

株洲市芦淞区天泰能源
退休人员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他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株编办〔2012〕266号和芦政办发〔2013〕11号文件精神，本部门主要职责是：做好原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异地安置、人事档案、组织关系、来访接待、政策宣传调研、生存调查等管理服务工作；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组织开展文化健身活动，丰富退休人员的精神文化生活；掌握退休人员健康和生活情况，对高龄、残疾、孤老、患病住院以及其他特困人员进行走访慰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协助去世退休人员家属料理后事；做好资产管理等工作；协助处理其他事项（包括协助处理原企业破产后续工作和破产遗留问题）。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株洲市芦淞区天泰能源退休人员管理办公室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

纳入财政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株洲市芦淞区天泰能源退休人员管理办公室本级。

（二）决算单位构成

株洲市芦淞区天泰能源退休人员管理办公室本级 2019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184.4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28.15 万元，增幅 18%，主要是增加了财政拨款收入。

2019 年度支出总计 184.4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28.15 万元，增幅 18%，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维修维护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84.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0.82 万元，占 98.05%；其他收入 3.6 万元，占 1.9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84.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64 万元，占 39.39%；项目支出 111.78 万元，占 60.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80.8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24.55 万元，增幅 15.71%，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维修维护费用的拨款。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80.82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24.55 万元，增幅 15.71%，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维修维护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0.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05%，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24.55 万元，增长 15.71%，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维修维护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0.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4.56 万元，占 91.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26 万元，占 8.9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3.7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4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 6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 79.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维修维护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 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 16.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4.6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8.9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费等；公用经费 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1.0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维修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0.67万元。完成预算的16.7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0.67万元，完成预算的16.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4月进行公车改革，取消了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减少3.2万元，减幅82.6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取消公务用车后无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67万元，占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67万元，主要是小车用油支出，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19 年度企业退休人员管理服务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11.78 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111.78%。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2、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无会议费、培训费开支。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芦淞区政府门户网站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其他

2019 年度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株编办〔2012〕266 号和芦政办发〔2013〕11 号文件精神，芦淞区天泰能源退管办主要职责是：做好原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异地安置、人事档案、组织关系、来访接待、政策宣传调研、生存调查等管理服务工作；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组织开展文化健身活动，丰富退休人员的精神文化生活；掌握退休人员健康和生活情况，对高龄、残疾、孤老、患病住院以及其他特困人员进行走访慰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协助去世退休人员家属料理后事；做好资产管理 work；协助处理其他事项（包括协助处理原企业破产后续工作和破产遗留问题）。

（二）机构和人员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天泰能源退休人员管理办公室为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现有在职人员 9 人，其中在编人员 4 人，聘用人员 5 人。

二、单位支出及绩效情况

（一）预决算及信息公开情况。

1、年初预算资金 163.72 万元。

2、单位年度总收入 184.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80.82 万元，其他收入 3.6 万元。

3、单位年度总支出 184.42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11.78 万元，基本支出 72.64 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支出 64.6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8 万元，比上年增幅 11.11%。

“三公”经费 1.37 万元，比上年减幅 64.6%，其中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1.3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

（二）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1、资金使用情况

整体使用情况：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项目经费制定年度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

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支付，实行了先有预算、后有执行。2019年，按照上级的要求，我单位在区政府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年度“三公经费”1.37万元，与年初预算数、上年决算数相比，大幅下降，其中公车购置和维护费1.37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出国经费0万元。同时，按照要求，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对“三公”经费情况进行了公示。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2019年本单位制定了《公务交通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大额采购第三方审价制度》、修订了《党委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内部制度

2、绩效情况

一年来，我中心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为民情怀，用爱心、耐心、诚心、虚心和细心，扎实做好职能范围内的各项工作，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受到管服对象好评。

(1) 是做好基础服务。除了传统节日和升级改造外，扎实做到了老年活动中心天天开门“迎客”；热心为退休人员办理财产继承、亲属关系、工作履历等各类证明事项50余项，提供档案查询服务100多人次。

(2) 是做好了职能服务。热心接待来电来访近 800 人次，做到有访必接，有问必复，应接尽接。切实落实好退休人员各项待遇，通过各种形式为 1300 多名退休人员办理认证和退休待遇调增，确保退休人员按时足额领到退休金；为 9 名“4050”内养人员及灵活就业人员办理正式退休手续；为 80 名退休人员办理异地医保金个人账户返还 9.5 万元；为 9 名新进退休人员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

(3) 是做好了人文关怀服务。认真落实“三必去”制度，即在市内退休职工大病住院必去看望，在市内退休职工逝世必去吊唁，在传统佳节或重大节日对特定对象必去走访慰问，及时送去党和政府的温暖关怀。一年来，为 27 名去世退休人员家属落实丧葬补助金、工残抚恤金和慰问费；开展志愿服务 32 次，走访看望大病住院退休党员和职工 20 人，吊唁去世退休人员 27 人，走访慰问老领导、劳动模范、困难党员、困难职工、残疾职工 100 多名，共计发放慰问物资、慰问金近 10 万元。

(4) 抓好老年日常文娱活动和节日文化活动。为阅览室新订购一大批报刊杂志及各类书籍，老年活动中心增设理疗、书画、网络冲浪等功能，每周三还新增“快乐歌唱，我心飞翔”唱红歌活动，邀请专业老师为退休人员教授乐理知识，为喜爱歌唱的老同志提供了歌唱平台。召开了“元宵猜灯谜”活动，开展了红歌快闪等“中秋、国庆、

重阳”系列文体活动；与贺家土大工委联合举办老年人趣味运动会；组织退休人员到大汉悦中心横店影视剧院观看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影片《大会师》，让老年同志再次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

通过各种活动的开展，既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老年身心健康，又促进老年发扬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5) 抓好资产经营管理，发挥资产效益

门面租金收益是开展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的主要资金保障。一是按照“能租尽租”的原则盘活国有资产，能够对外出租的全部出租，发挥资产收益功能；二是按照“稳定收益”原则合理确定租金及增长幅度，保证收入来源稳定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三是实行合同化管理，对出租资产签订和严格履行合同，按时足量收取租金；四是做好资产及配套设施维护维修，确保资产功能发挥。

(6) 着力抓好消防安全管理

一是定期对老年活动中心和办公区域等公共场所的消防设施进行安全检查，确保消防设施完好有效；二是抓好消防宣传和安全检查，每逢重大节会，都会对出租门面发放安全提示，进行安全检查，时刻牢记安全责任；三是在日常管理服务中，加强对退休人员的安全用火用电知识教

育，引导他们注意家庭消防安全。一年来，退服中心及所管理的租赁资产、退休人员家庭均未发生一起消防安全事故，确保了社会的稳定及财产安全。

(7) 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是做好日常来电来访接待工作，积极宣传国家政策，耐心细致解答和回复退休人员的各种问题，积极协助落实退休人员的各种待遇，落实“马上就办”“只跑一次”工作要求，不让小问题发展成为大问题；二是做好重大节会的信访维稳工作，切实做好元旦春节、全国两会、新中国成立70周年庆典以及十九届四中全会期间的信访维稳安保工作，召开信访维稳工作专题部署会，制定维稳值班表，落实责任分工，加强重点人员综管控力度，确保社会稳定。

(8) 主动参与“城乡统筹·幸福芦淞”建设

与湘雅夕乐苑联合建设日间照料中心，拓展服务项目，推进居家养老服务，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实施“三社联动”，推进志愿服务。与株洲洗煤职工医院签订长期志愿服务协议，组织株洲市红十字会志愿服务队、贺家土卫生服务中心、三三一爱尔眼科医院等机构和社会组织，开展为老志愿服务。组织卫生服务，促进老年健康。针对老年健康需求，组织株洲洗煤职工医院、贺家土卫生服务中心、

三三一爱尔眼科医院等医疗机构，在日间照料中心设立卫生健康服务点，定期不定期开展卫生健康服务，为老年人进行义诊，举办健康知识讲座，进行健康教育与宣传。

三、资金管理及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2019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根据株编办〔2012〕266 号和芦政办发〔2013〕11 号文件精神，芦淞区天泰能源退管办主要职责是：做好原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异地安置、人事档案、组织关系、来访接待、政策宣传调研、生存调查等管理服务 work；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组织开展文化健身活动，丰富退休人员的精神文化生活；掌握退休人员健康和生活情况，对高龄、残疾、孤老、患病住院以及其他特困人员进行走访慰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会救助工作；协助去世退休人员家属料理后事；做好资产管理 work；协助处理

其他事项（包括协助处理原企业破产后续工作和破产遗留问题）。

2、机构和人员情况

株洲市芦淞区天泰能源退休人员服务中心为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现有在职人员 9 人，其中在编人员 4 人，聘用人员 5 人。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根据《湖南天泰能源有限公司留守机构移交协议》申报此项目，主要用于管理服务对象的活动经费、困难管理服务对象的慰问和救济经费、公共设施的维护和活动器材的更新经费及弥补日常工作经费的不足。绩效目标包括：组织原企业退休人员开展文化健身活动；做好原企业退休人员认证工作；做好特困退休人员的走访慰问、救济工作；协助去世退休人员家属料理后事，及时申报丧葬补助金；做好原企业退休人员来电、来信、来访接待工作；做好原企业退休人员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做好资产管理工作；做好党务工作；协助处理破产遗留问题，做好原企业物业管理移交实行社会化管理的协调工作；做好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分析

2019 度我单位专项资金 111.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8.18 万元，其他资金 3.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全年财政拨款专项资金 108.18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办公费 2.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2.33%；咨询费 3.51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4%；水电费 3.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35%；差旅费 0.1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14%；维修费 30.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7.80%；劳务费 31.9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49%；工会经费 3.29 万元，占总支出的 3.04%；公务用车 0.67 万元，占支出的 0.62%；其他交通费 1.11 万元，占支出的 1.03%；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7.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25.36%；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3.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3.6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成立了专项资金管理领导小组，主任任组长，由分管退休活动中心的副主任任副组长，具体抓项目的实施。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专项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专项资金的使用手续完整，根据本单位内控制度，限额以内的资金使用遵循先计划、再审批、最后再支付的资金使用流程，涉及到限额以上的资金必须通过班子成员的集体研究通过才能使用。各项资金全部实现国库集中支

付、专款专用，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和超标准支出等现象，使项目资金的运用得到了合理的控制，项目得到了切实的保障。

会计信息质量真实，严格执行会计法等财经法规，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办理会计业务，进行会计核算，并做好会计记录，真实地反映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管理服务对象的活动经费、困难管理服务对象的慰问和救济经费、公共设施的维护和活动器材的更新经费及弥补日常工作经费的不足，所以无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年来，我中心牢固树立宗旨意识和为民情怀，用爱心、耐心、诚心、虚心和细心，扎实做好职能范围内的各项工作，切实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受到管服对象好评。

(一) 扎实做好基本服务，解除老年后顾之忧，退休人员上访率为零。

安排专人每天对老年活动中心进行清理打扫，确保环境整洁。专门设立接待室，热心接待来电来访，做到有访

必接，有问必复，应接尽接。切实落实好退休人员各项待遇，通过各种形式为退休人员办理认证、退休待遇调增，异地医保金**个人账户**返还，落实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金等。切实做好人文关怀，建立“三必去”制度，即在市内退休职工大病住院必去看望，在省内退休职工逝世必去吊唁，在传统佳节或重大节日对特定对象（老领导、退休劳模、困难党员和困难职工等）必去走访慰问，及时送去党和政府的温暖关怀。

(二)大力促进老年活动开展，丰富老年文化生活，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为阅览室新订购一大批报刊杂志及各类书籍，老年活动中心增设理疗、书画、网络冲浪等功能。每周三还新增“快乐歌唱，我心飞翔”唱红歌活动，邀请专业老师为退休人员教授乐理知识，为喜爱歌唱的老同志提供了歌唱平台。召开了“元宵猜灯谜”活动，开展了红歌快闪等“中秋、国庆、重阳”系列文体活动；与贺家土大工委联合举办老年人趣味运动会；组织退休人员到大汉悦中心横店影视剧院观看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影片《大会师》，让老年同志再次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

通过各种活动的开展，既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老年身心健康，又促进老年发扬正能量，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加快推进党员学习教育中心建设和加装电梯升级改造，积极引进志愿服务队伍，加强对株洲湘雅夕乐苑在管理日间照料中心和服务退休人员过程中的监督管理工作，创新开展适合退休人员参与的文体活动，进一步满足退休人员需要，为打造一流老年服务中心继续努力。

（二）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1、大额资金使用均通过集体研究决定。
- 2、大额物资采购均通过第三方中介机构审价。
- 3、加强财务管理制度建设。